

沈阳市《沈阳市贯彻落实辽宁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浑南区）第十四项整改任务验收销号意见

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回头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

按照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回头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要求，我单位组建了验收组，依据沈阳市《沈阳市贯彻落实辽宁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沈阳市省级生态环保督察整改方案任务验收参考标准》和《沈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验收销号办法（试行）》，于2023年1月3日对沈阳市《沈阳市贯彻落实辽宁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浑南区）第十四项整改任务进行了现场验收，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督察指出的问题

督察发现，天惠广场、金地樾檀山、中旅万科城等建筑工地围挡缺失，工程残土露天堆放，喷淋设施破损或缺失，出入车辆未经清洗带泥上路。

二、责任单位采取的工作举措

加强施工区域管理，立即修复施工围挡，保证场区内道路全部硬化，现场无裸露土地。施工现场安装喷淋设施和车辆清洗设施，避免车辆带泥上路。

三、整改任务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涉及浑南区的三处建筑工地的围挡已全部补齐，场区内道路全部实施硬化，已安装喷淋设施和车辆清洗设施，对出场工程车辆一律进行清洗，杜绝带泥上路现象。对建筑工地内围挡、扬尘处理和车辆带泥上路问题进行不定期抽查，发现问题立即整改。

通过以上措施的实施，浑南区区域内工地全部按照“七个百分百”要求执行，通过不定期抽查，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对工地的管理取得了显著成效。

四、整改任务整改目标完成情况

整改已完成。

五、佐证材料与整改措施对应情况

基本对应。

六、下步工作要求

进一步加大扬尘综合整治力度，继续加强工程环境综合整治，强化扬尘治理专项责任落实。

七、验收结论

通过验收

附件：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2023年1月5日